

#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22]45号

以此件为准

## 关于下达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 补贴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

潮安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》（潮财农[2021]133 号），现将 2022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下达给你局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市级补贴兑付工作。请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并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请严格请按照《预算法》、《印发〈关于大力推动我市

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(潮财农[2020]92号)等有关规定,及时与保险经办机构进行结算。

三、本次下达的资金,请列入2022年度“农业保险保费补贴(2130803)”一般预算支出功能科目,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,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四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,对本次下达的预算资金和绩效目标,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:

2022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安排表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22年1月29日



附件

2022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市级配套资金安排表

项目名称	资金主管单位	绩效目标	补助资金 (万元)	列支科目
政策性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 (含农房)	区农业农村局	1、政策性农业保险实现“扩面、增品、提标”，保费据实结算。 2、发挥政策性农房保险作用，增强防灾减灾能力，保费据实结算。	414.94	2130803

